

证券代码：300362

证券简称：天翔退

公告编码：2021-123 号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整理期结束及摘牌暨后续有关事项安排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19日进入退市整理期，截止2021年8月27日已满三十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已结束。

2、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将在2021年8月30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3、公司已聘请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代办股份转让券商，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权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以确保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届满后45个交易日内可以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关于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手续及具体安排，公司将另行公告。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股票终止上市的复核申请，于2021年7月16日收到深交所《股票终止上市复核决定书》（（2021）2号），深交所依据上诉复核委员会意见作出维持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4.23条、第13.4.26条，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19日复牌并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2021年8月27日退市整理期届满，2021年8月30日被深交所摘牌。

公司已聘请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代办股份转让券商，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权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以确保公司股票在深

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届满后 45 个交易日内可以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进行挂牌转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终止上市摘牌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2、证券代码：300362
- 3、证券简称：天翔退
- 4、终止上市决定日期：2021 年 6 月 2 日
- 5、进入退市整理期日期：2021 年 7 月 19 日
- 6、终止上市及摘牌日期：2021 年 8 月 30 日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2021年5月14日，因公司提交的恢复上市申请文件不符合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2.15条的规定，深交所作出不予受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决定，公司触及了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4.1条第（十五）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深交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定（2020年修订）〉的通知》和《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4.1条、第13.4.6条的规定，以及深交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交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公司于 6 月 21 日向深交所提出了复核申请，于 6 月 24 日收到深交所的《复核受理通知书》（[2021]第 6 号）。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的《股票终止上市复核决定书》（〔2021〕2 号），根据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 年修订）》第四条的规定，深交所作出以下复核决定：维持《关于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1〕554 号）对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作出的股票终止上市决定。本决定为终局决定。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4.23 条、第 13.4.26 条，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进入退市整理期，8 月 27 日退市整理期届满，8 月 30 日深交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三、终止上市后股票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手续及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的相关

规定，公司股东在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必须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履行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手续后，其股票方可在股转系统进行挂牌转让。

公司已聘请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推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主办券商，委托其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权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预计公司股份将在 2021 年 8 月 30 日起的 45 个交易日内（即 2021 年 11 月 10 日前，具体时间以监管机构审核通过的时间为准）开始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根据确权等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可能存在未能在上述日期内完成挂牌转让工作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关于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手续及具体安排，公司将另行公告。

四、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的信息披露

1、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市场服务-交易服务-退市整理期股票信息-已退市公司公告（<http://www.szse.cn/marketServices/deal/period/index.html>）；

2、由公司聘请的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代为披露。

五、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同路188号

联系电话：028-83625802

特此公告！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